

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.57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- 公司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（以下简称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）第 12.9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，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45,542,946.83元，截至2024年12月31日，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32,322,721.30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2024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.57元（含税）。截至2024年12月31日，公司总股本145,426,667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2,831,986.72元（含税）。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50.13%。公司不进行资

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债转股/回购股份/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/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公司上市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，本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正值，本次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不触及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12.9.1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，相关数据及指标如下表：

币种：人民币

项目	2024年度	2023年度	2022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22,831,986.72	8,613,733.36	33,560,000.1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.00	0.00	0.0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(元)	45,542,946.83	15,245,483.93	42,473,606.42
2024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132,322,721.3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65,005,720.18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(元)	34,420,679.06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65,005,720.18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3000万元	否		
现金分红比例（%）	188.86		
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%	否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（元）	75,915,014.05		
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	否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（元）	1,094,441,276.8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（%）	6.94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是否在15%以上	否
是否触及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12.9.1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	否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本方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。

（二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的议案。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、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公司经营现状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。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所处行业特点、发展阶段及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（二）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26日